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IR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3)

海外市場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而發表。

附件為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

-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1) 2025年度向特定對象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可行性研究報告**
 - (2) 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及審核報告**
 - (3) 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報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肖烽

中國北京，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劉鐵祥先生、王明遠先生、崔曉峰先生、Patrick Healy (賀以禮)先生、肖鵬先生、徐念沙先生*、禾雲先生*、譚允芝女士*及高春雷先生*。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601111

证券简称：中国国航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〇二五年十月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中国国航	指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本次发行	指	本公司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向中航集团、中航控股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董事会	指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亿元、万元、元	指	人民币亿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元

除特别说明外，出现的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的尾数不符的情形，均因四舍五入造成。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亿元（含本数），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额用于偿还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一）基本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额用于偿还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以降低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增强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二）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航空业具有显著的资本密集型特征，保持合理的资本结构是公司实现长期稳健发展的重要基础。近年来，公司资本结构严重承压，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和 2025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2.69%、89.48%、88.16% 和 87.88%，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经营杠杆较重，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与财务稳健性。

2023 年以来，我国民航业保持稳健复苏势头，航空客运需求持续释放，公司运力投放及经营规模将相应扩大，流动资金整体需求亦将相应增加。作为骨干央企，公司肩负着打造国家航企名片、服务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助力国家重大战略实施的重任。增强公司整体实力对于公司紧抓行业发展机遇，更好服务国家战略，积极适应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公司以“专业信赖，国际品质，中国风范”为品牌定位，并始终将保证安全作为首要政治责任和头等大事，坚守安全红线底线、持续加强安全生产过程管控及关键风险管控。充足的资金供给是公司扩大业务规模、保障航空安全、提升服务质量的有力保障。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全额用于偿还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控制有息负债规模，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升财务稳健性，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以应对外部环境的变化；同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充实公司资本实力，保障业务发展资金需求，进一步提升机队整体运营效率与安全保障水平，完善航线网络布局，

增强对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及“一带一路”沿线市场的航线覆盖，巩固公司在航空运输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增强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综上，公司拟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以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与财务稳健水平，并继续夯实安全工作基础、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5〕68 号）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规定，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投入金额与投放进度，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充足的资金供给是公司扩大业务规模、保障航空安全、提升服务质量的有力保障。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额用于偿还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助于公司控制有息负债规模，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升财务稳健性，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以应对外部环境的变化；同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充实公司资本实力，保障业务发展资金需求，进一步提升机队整体运营效率与安全保障水平，完善航线网络布局，增强对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及“一带一路”沿线市场的航线覆盖，巩固公司在航空运输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增强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均将相应增加，公司营运资金得到充实、资产负债率相应下降，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本结构、提升财务稳健性，改善盈利能力、增强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结论

经过审慎分析论证，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有利于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优化资本结构，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盈利水平和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审核报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



审核报告

德师报(核)字(25)第 E01870 号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四、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本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殷莉莉

殷莉莉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虹茜

冯虹茜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一、 编制基础

本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的。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到账时间和存放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50 号文)核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3 年 1 月 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每股人民币 8.95 元的发行价格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675,977,653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999,999,994.35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949,999.99 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人民币 14,999,049,994.36 元;扣除全部发行费用(含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6,983,407.03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993,016,587.32 元。

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 14,999,049,994.36 元已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全部到账,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德师报(验)字(23)第 00005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完毕,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993,016,587.32 元。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120,559,610.35 元,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存放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已完成销户。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获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复向特定对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以 5.09 港元/股的发行价格向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H 股普通股 392,927,308 股,截止 2024 年 2 月 7 日,募集资金总额港币 1,999,999,997.72 元已汇入 H 股募集资金账户,以实际资金划至 H 股募集资金账户日港币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 1,816,859,997.93 元。此等募集资金总额扣减发行费用港币 1,230,193.93 元(不含增值税,折合人民币 1,117,545.07 元)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港币 1,998,769,803.79 元(折合人民币 1,815,742,452.86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完成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德师报(验)字(24)第 00030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完毕,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港币 1,998,769,803.79 元。存放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已完成销户,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已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到账时间和存放情况 - 续

(三)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562 号)同意，本公司以人民币 7.02 元/股的发行价格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854,700,854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本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99,999,995.08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计人民币 1,000,000.00 元(含增值税)后，本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5,998,999,995.08 元，扣除全部发行费用(含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4,158,363.63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95,841,631.45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全部到账，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4)第 00225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用途累计使用人民币 5,973,146,757.25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29,910,724.79 元。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都机场支行	11050160510009888888	5,998,999,995.08	29,892,765.8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	0200006029200089362	-	17,958.98

四、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前述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件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二《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及附件三《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93,320,020.31 元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包括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引进 22 架飞机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人民币 2,591,693,257.54 元，以及前期已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人民币 1,626,762.77 元(不含增值税)。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四、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续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 续

(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 续

就前述事项，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核查意见》。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前述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23)第 E00008 号)。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完毕，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港币 1,998,769,803.79 元。存放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已完成销户，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已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三)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136,478,307.64 元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就前述事项，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25)第 E00319 号)。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五、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前次 A 股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于引进 22 架飞机项目及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由于本公司的收益来自于机队整体运营，该等项目实现效益无法独立核算。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

前次 H 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该等项目实现效益无法独立核算。

(三)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前次 A 股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于引进 17 架飞机项目及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由于本公司的收益来自于机队整体运营，该等项目实现效益无法独立核算。

六、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无。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

无。

(三)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 A 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2,694,874.20 元，后续本公司将按计划将前次募集资金投入使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编制单位：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公司负责人：

刘铁军

(签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永福

(签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向冬明

(签章)

日期：2025 年 10 月 30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附件一：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99,301.6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99,301.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引进 22 架飞机项目	引进 22 架飞机项目	1,079,301.66	1,079,301.66	1,079,301.66	1,079,301.66	1,079,301.66	1,079,301.66	-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420,000.00	420,000.00	420,000.00	420,000.00	420,000.00	420,000.00	-	不适用	
合计			1,499,301.66	1,499,301.66	1,499,301.66	1,499,301.66	1,499,301.66	1,499,301.66	-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附件二：

《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港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876.9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99,876.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99,876.98	199,876.98	199,876.98	199,876.98	199,876.98	199,876.98	-	不适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附件三：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9,584.1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97,314.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7,354.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引进 17 架飞机项目	引进 17 架飞机项目	419,584.16	419,584.16	417,314.68	419,584.16	419,584.16	417,314.68	(2,269.48)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	不适用	
合计			599,584.16	599,584.16	597,314.68	599,584.16	599,584.16	597,314.68	(2,269.48)	不适用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编制基础

本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法规编制的。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到账时间和存放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50号文)核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3年1月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每股人民币8.95元的发行价格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675,977,65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99,999,994.35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949,999.99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人民币14,999,049,994.36元；扣除全部发行费用(含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6,983,407.03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993,016,587.32元。

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14,999,049,994.36元已于2023年1月3日全部到账，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德师报(验)字(23)第0000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完毕，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993,016,587.32元。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120,559,610.35元，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存放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已完成销户。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获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复向特定对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以5.09港元/股的发行价格向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发行H股普通股392,927,308股，截止2024年2月7日，募集资金总额港币1,999,999,997.72元已汇入H股募集资金账户，以实际资金划至H股募集资金账户日港币兑人民币

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 1,816,859,997.93 元。此等募集资金总额扣减发行费用港币 1,230,193.93 元(不含增值税,折合人民币 1,117,545.07 元)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港币 1,998,769,803.79 元(折合人民币 1,815,742,452.86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完成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德师报(验)字(24)第 00030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完毕,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港币 1,998,769,803.79 元。存放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已完成销户,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已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三)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562 号)同意,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人民币 7.02 元/股的发行价格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854,700,854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集团”)以现金方式认购本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99,999,995.08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1,000,000.00 元(含增值税)后,本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5,998,999,995.08 元,扣除全部发行费用(含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4,158,363.63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95,841,631.45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全部到账,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4)第 00225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用途累计使用人民币 5,973,146,757.25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29,910,724.79 元。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都机场支行	11050160510009888888	5,998,999,995.08	29,892,765.8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	0200006029200089362	-	17,958.98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前述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件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二《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及附件三《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1.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93,320,020.31 元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其中包括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引进 22 架飞机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人民币 2,591,693,257.54 元, 以及前期已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人民币 1,626,762.77 元(不含增值税)。

就前述事项,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核查意见》。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前述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 并出具了《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23)第 E00008 号)。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本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2. 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完毕,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港币 1,998,769,803.79 元。存放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已完成销户, 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已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3.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引进 17 架飞机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人民币 2,136,478,307.64 元。

就前述事项，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前述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25）第 E00319 号）。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前次 A 股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于引进 22 架飞机项目及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由于本公司的收益来自于机队整体运营，该等项目实现效益无法独立核算。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

前次 H 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该等项目实现效益无法独立核算。

（三）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前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于引进 17 架飞机项目及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由于本公司的收益来自于机队整体运营，该等项目实现效益无法独立核算。

五、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无。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

无。

（三）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2,694,874.20 元，后续本公司将按计划将前次募集资金投入使用。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附件一：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99,301.6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499,301.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或截止日项 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与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的差 额	
1	引进 22 架飞机 项目	引进 22 架飞机 项目	1,079,301.66	1,079,301.66	1,079,301.66	1,079,301.66	1,079,301.66	1,079,301.66	-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420,000.00	420,000.00	420,000.00	420,000.00	420,000.00	420,000.00	-	不适用
合计			1,499,301.66	1,499,301.66	1,499,301.66	1,499,301.66	1,499,301.66	1,499,301.66	-	——

附件二：

《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港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876.9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99,876.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或截止日项 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与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的差 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99,876.98	199,876.98	199,876.98	199,876.98	199,876.98	199,876.98	-	不适用	

附件三：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9,584.1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97,314.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37,354.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或截止日项 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与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的差 额		
1	引进 17 架飞机 项目	引进 17 架飞机 项目	419,584.16	419,584.16	417,314.68	419,584.16	419,584.16	417,314.68	(2,269.48)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	不适用	
合计			599,584.16	599,584.16	597,314.68	599,584.16	599,584.16	597,314.68	(2,269.48)	--	